

周

易

曲

咸

(二)

第二冊 目錄

師	87
比	94
小畜	100
履	106
泰	112
否	119
說同人	125
大有	135
謙	141
豫	147
隨	152
蠱	157
臨	163

三三三 师

三三三 师，贞，大人吉，无咎。

师，众也。众有帅，则为军旅，故师有军旅之象。全卦除二为阳爻外，皆阴爻。阴爻，坤也。坤为众。贞，从夫一者。辟阴唯一阳是从，贞夫一者，是为率师之象。氏族社会，军旅为氏族子弟所组成，率师者则为长老，是为丈人。于卦为乾。二阳爻，乾之属，故亦为丈人。乾又为君，师后隐同人三三。同人内卦离，亦即师内卦坎后之离，亦为吉，同人二至四为巽，巽为无咎。故师，贞，大人吉，无咎。

以修身者，经屯、蒙而需而讼，真气客气争衡，志气亦争衡。于是存真阳于坎，气皆率于志；而后可以有为。学者有所归心，重在师遇，故师卦亦有师弟之象。

X

X

X

X

彖曰：师，众也，贞，正也；能以众正，可以王矣。刚中而应，行险而顺，以此毒天下而民从之；吉，又何之矣。

坤为众。师五爻皆阴，坤也。乾为正。二以阳爻居下卦之中，乾也。阳在中，可以制五阴也。故曰：“师，众也，贞正也。”师后隐同人三三；下卦坎后隐离，离为王，故曰：“能以众正，可以王矣”。以王道言，夫王者恭已正肃而为祭主也，以垂功言，志为气外，志一气动，可以见物也。三以刚后内而上与五应，故曰：“刚中而应。二至四为震，震为行，下卦坎为险，上卦坤为顺。故

口：“行险而顺”师二至上离复。已具福之德也。故为蹇。蹇蹇也。坤为天下，为从。师中习坎之用。故曰：“以此蹇天下而民从之”。夫民可与行险，是吉而无咎也。后隐同人，下卦离为吉，下卦离为吉。二至四为巽，巽为无咎。故云，学易者习师，已伏同人之用也。故曰：“吉，又何咎矣”。

X X X X

象曰：地上有水师，君子以容民畜众。

唯能容民，而后可以畜众。畜众，而后可以行师。以修身者，则神(志)气畜，吸之也。故曰：“地上有水师，君子以容民畜众”。

X X X X

初六：师出以律，否，戒凶。

象曰：师出以律，失律凶也。

初无应，而爻辞见卦名，何自变。自变则卦成临三三三。

临之隐象为遯三三三。遯为重巽，为号令，为进退；行军之纪律也。临二至五为震，震为出。故曰：“师出以律。”不夷，则师后隐同人。同人下卦离，离为吉，戒也。然上卦乾、坤合成为否三三，下卦合成未济三三三。否！未济，凶也。故曰：“否，戒凶”。而象曰：“师出以律，失律凶也。”其象曲成如此，理则至远。用众以律，无律则众不行。故表之曰：师出以律，否则师虽善亦凶也。又重三以象曰：“师出以律，失律凶也”，作易圣人，其教修身者当守时

习之度数，否则亦成失律之凶。师初用临三避。

九二：在师中吉，无咎，王三锡命。

象曰：在师中吉，承天宠也；王三锡命，怀万邦也。

师众也，坤为众；二以一阳处于众阴之中，是为“在师中”；其伏象为天火同人之下卦离，离为吉，故在师中吉。同人三三二至四为巽，巽为无咎，故无咎。乾为王，又为命；离亦为王。同人上乾下离。郭沫若先生释全文锡（衍）字，以为即益字；良是，同人乾下离与互易位，是益命也。互为同人三至五之三爻，故曰：“王三锡命”。

同人二上与乾应易位。师二上与互应易位则卦成比而具建万国、亲诸侯之象。故象曰：“在师中吉，承天宠也；王三锡命，怀万邦也”。

天视自我民视，天听自我民听。善与人同，则民自安而众自高。以修身则气一于志，意诚心正而自然晦面虚背，四体不言而喻。王三锡命，高吸以律而再三益也。是非喻言，学者毋忽。

师二盖用屯卦而三同人；即见师而用同人也。

六三：师或舆尸凶。

象曰：师或舆尸，大无功也。

《礼记·郊特牲》曰：“尸，陈也”，注曰：“此尸，神像也”，又《曲礼》“坐如尸”。尸，祭时像神三童男女。《诗三百篇》：“淮

其尸之，有希季女”是也。三无应自变，卦成升三三。原卦师上卦坤为舆；下卦坎亦为舆多眚；坎又为疑卦，疑，或也。升二至四兑，兑为少女，为尸之童女也。故曰：“尸或舆尸”。三居兑中，故取其象。升无凶象，但其伏象无妄三三之三为“无妄之灾”，而升三当之，故凶。

古者大祭用尸；军旅之祭，则有载木主之主车。今师而舆师，非礼也；虽若重大其事，何功之有。故彖曰：“师或舆尸，大无功也”。坤为大，乾为功，有坤无乾，故云。变升则坎阳不存而为纯阴之卦，师道何存乎？故虽大而无功。学易至师，尚为初基，但当居易存诚以益命；或若有感，未为聖证。若妄以为得，则致无妄之灾矣。此师三之所以取舆尸之凶也之象以教三不用变，但震起习坎三下口以复而已。

六四：师左次、无咎。

象曰：师左次，未失常也。

四无应自变则卦成解三三。成解，左次无咎三象皆不见，当不取。取二至四震之伏象巽而卦成小过三三。原震为左，成小过则二至四为巽，巽为无咎。次居处也。小过下卦艮为居处。初至五互渐，渐亦居象。故曰：“师左次、无咎”。二至上杂恒。四居恒中，故象曰：“未失常也。”惟师四用震伏象巽卦成小过，则四当小过杂恒之三之四，不恒，无禽往吝。小过之四亦有：“往属

必戒，勿用永贞”之教，是四亦不可用变而用师之复也。此象可以特申“未变常也”之义。

六五：田有禽，利执言，利无咎。长子帅师，弟子舆尸，贞凶。

象曰：长子帅师，以中行也；弟子舆尸，使不当也。

师五取象有二：其一，五与二易位卦成比三三三。上坤为田，变则成坎而后伏离，离为鸟，是为田有禽。比三至五为艮，艮为手执之象。艮后伏兑；兑为言，故执言。用兑则卦成小过三三三。小过二至四为巽，巽为利市三倍，又为无咎。原坤亦为利，故利执言，利无咎。盖用比之小过也。小过之五“窥云不雨，尚我西方，公弋取，比在穴”高具势以一击，击则取之，行师之道也。故师用频比之舍逆取顺而后击之也。

其二，五与二应易位卦成比而不用之卦。则师三之五震为长子。上坤为众，众师也。二五易位，成长子帅师之象。反之，比三至五为艮，艮为童，为弟子。童男、季女为祭尸者也。比下卦坤，师上卦亦坤。坤为舆，故取弟子舆尸之象。然长子帅师为常道。二、五十居卦中，故象曰：“长子帅师，以中行也；弟子虽可为尸，但年旅三陈，弟子当当抗干戈以卫社稷而以为尸，岂所宜乎？故曰：“弟子舆尸，使不当也”。艮为止。行师三陈，未宜马上而止，王道然，圣功亦然。苟贞利凶矣。是以师王宜取比之小过。

上六：大君有命，开国承家，小人勿用。

象曰：大君有命，以正功也；小人勿用，必乱邦也。

上用师三至三之伏象乾或自变。用伏象乾则卦成姤三三。

乾为君，用五则上下皆君；因以大易别之。乾又为命。故曰：“大君有命”。乾又为正为功，故曰：“大君有命，以正功也。”

自变则上卦成艮，全卦为蒙三三。蒙为山下出泉，二至四为震，震为开；而上卦坤为国、为家，故师有开国主德之用。上卦变艮，艮为手，故又有承家之象。但艮为小人。爻辞曰：“小人勿用”，是示不用艮，不用自变。所以不用变者，以蒙上不利为寇，利御寇，有为寇之因存，故曰：“小人勿用，必乱邦也。”其意如此，其事则师宜行不宜止。久止则变生。久暴师于外而不用，鲜不变者也。

故师上用姤二至三之杂乾。

X

X

X

X

余说：师屯下一阳经蒙、师、讼之变化而可以有试之际之象也。故政以用众，修身则志一心，动气也；而离吸之功存焉。初教行师，首重纪律；修身必以度数，诞妄则凶。其道未成，不能守遵，或，惑也。二用同人。大舜善与人同，“从群众中来，到群众中去”而后者可用。感应之于物，则“同声相应，同气相求”是矣。师至三，时或有得，然不为圣证；否则尽。是以不用巽户之卦而用

二二二二 师

布卦之复。复，自反也，反身而诚也。四亦不用变而用复以推三，再返求也。五则扬升众比，高极将发，所以取小过之五之象“落云不雨，自我西郊。公弋取，彼存穴”也。上用姤之乾，小试也。修复三初，病在浅尝而止。故中之以小人勿用。小人艮也；艮止也。处师之际，宜行不宜止也。

三三三 比

三三三 比，吉，原筮原永贞。无咎。不宁方来，后夫凶。

比，五以阳居尊位而群阴附之，譬如北辰而众星拱之之象也。伏大有三三，大有下卦离，离为吉。北辰，不动吉也；故比取原筮，谓不变也。大有元亨，日行乎天而四时不忒，永贞也。故原筮原永贞”。夫师，二至四舍震，示师之用在震起于坎中之阳。比二至五舍艮，艮其背也；蹇于背而四体不言而喻也。艮后伏兑。用兑则卦成小过 三三而不取其蹇者，谓不言而喻云尔。取小过二至四巽，巽为无咎者，取其初至五杂成，教用咸也。

大有上卦离合原卦坎成未济。未济不宁也。故曰：“不宁方来”。下卦乾，乾为大；今坤成否，故曰后夫凶。

盖比之用在止。唯一则能止。天下鸣呼宣，宣于一“王道也”。“持其志，毋丧其气”聖功也，其道则艮之用。民未信而气未宣，则为柔未以一之，未可遽分泾渭，此所以取未济，否之象也。

X

X

X

X

彖曰：比吉也，比辅也，下顺从也。原筮原永贞，无咎。以刚中也。不宁方来，上下应也；后夫凶，其道穷也。

“比吉也，比辅也，下顺从也”，申一阳居尊，众星拱之之象。“原筮原永贞，无咎，以刚中也”则中艮象主用；蹇于背，四体不言而喻也。

《书》：“民非后罔戴”夫民众人，地醜德齐，则争为雄

长，是以不守。有圣人出，则天皆归之，人身之气机亦然，搏击则病，偏胜则病，必持其志而一之而后安。苟持其志，气无不从，二与五应，为弃乱从正之象。故曰：“不守方来，上下顺也。”大势所趋而徘徊瞻顾，必为众弃；气滞不归，必为疾病。皆后夫之凶，道之穷也。

X X X X

象曰：地上有水比，先王以建万国，亲诸侯。

地上之水，江淮河汉是也。或从流而下，或泝洄曲，各从其势。先王观河川之象，以方萬邦，乃各仍其势封而親之，王政遂一。太史易传曰：“师一刚居从柔之内，王者之畿也；比一刚居从柔之外，诸侯之国也。先王畜庶物以养民，以民辅邑，以邑辅国，以国辅畿，师之贞，比之吉也。

以修身者则各率其性而已，视有视之性，听有听之性，言有言之性，动有动之性，发为仁义礼智根乎心，比之用也；率性之谓道也。易业者，修道者也。

X X X X

初六：有孚，比之无咎。有孚惠心，终无有它。

象曰：比之初六，有孚惠心。

初无应有变，自变则卦成屯三三。屯下一阳与四应，故有孚。震后伏巽，巽为无咎；故无咎。震为进，二、三、四爻为冲，

坤后伏乾，乾为盈。乾坤相应为有孚。故曰：“有孚惠心”，屯初至四互复三三三。复上坤下震，即上终下来。故有终来之象。初爻如是。二五易位，则二至五互复，亦具终来之象。故曰：“终来有它”。

屯之初九曰：“盘桓，利居贞，利建侯”。首比于人，未免盘桓，情也。以时势言，必有维至者。西伯善养老者，民有襁负而至者，是也。故“利居贞，利建侯”；而比之初六之象曰：“比之初六，有孚惠心”。

以脩身者，老子之初亦未免盘桓。盘桓则心弛气散。能存诚於足，则艮背之阳自下而震起坎阳，志气联类而一。故作易者以有孚惠心，终来有它”之象而中其意。比初盖用屯。

六二：比之自内，贞吉。

象曰：比之自内，不自失也。

二居内卦三中而与五应，故曰：“比之自内”，但爻辞又曰贞吉，贞，不动也，是则谁应而不用易位。不用易位则全卦伏象为大有。大有上离下乾皆吉。故曰：贞吉。比二至五为艮，艮为身；身自也。易位则艮成坤。坤为迷失。不易位则不自失矣。故象曰：“比之自内，不自失也”。皆教比二有应而不用。盖比之要在刚中，艮背是也。故五不变而二应而不用易位。

六三：比之匪人。

象曰：比之匪人，不亦伤乎！

三无应，有变，卦成蹇三三。蹇三远比则与上应；应乎坎也。坎为盗。近比则为三至五离之初爻。离为匪人，盗亦匪人。故曰：“比之匪人”。离又为毁折；毁折，伤也。是以象又曰：“比之匪人，不亦伤乎。”教三亦不用变。

夫离又为视，为明，比至三或有所见。然为大辞火微明，未完全之前程景事而已。苟信而附之，其用必伤。故戒其事，教不用变。比之匪人与师三與师之凶，其义一也。

六四：外比之，贞吉。

象曰：外比于贤，以从上也。

四无应而近五，附于阳非应于阳者，故曰：“外比之”。贞吉，不用变也。五阳爻，乾之基亦乾三属。乾为贤，故曰：“外比于贤”。五又为四之上爻，故又曰：“以从上也”。

比二、三、四爻皆不用变，以艮背之阳下起震于足下，联类而动，所谓“终来有它”无它也。学易者均存诚于足下可矣。

九五：显比，王用三驱，失前禽；邑人不戒吉。

象曰：显比之吉，位正中也。邑人不戒，上使中也。

比五用伏象大有三三。大有上離为显；离来应坎，是存显比。乾又为王。离下应乾则下卦变而三爻动。乾为马，三阳爻为三马，三马，三驱也。故曰：“王用三驱”下卦动而四不与。四为杂之初爻。离为鸟。初爻是为前禽。不与下卦之动，故曰“失前禽”。

三三三比

比伏象主变，应也如此。

伏象既如此，则是象之比之五亦可下变二而动下卦。比下卦坤为邑人。三至五是为戒，下应易位，则无复戒象；故曰：“邑人不戒”。

比五之用在艮背之阳，显伏之比皆在立，上下俱吉，以得位也。故曰：“孚比之吉，位正中也。”五居上卦三章位；二则居内卦之中；中内也。二应则群阴戒黄鱼之势，如使家人子弟，戒于何有？故象又曰：“邑人不戒，上使中也。”

比至于五，志一可以动气，显伏，互为抽添；故用本卦而无大有。

上六：比之无首凶。

象曰：比之无首，无所终也。

上无应自变卦成观三三三。成观，则上可下应三，下应比也。惟下卦坤后变乾，乾为首。应则易位而下卦成艮，全卦成蹇三三三。成艮则首不见，是以曰：“比之无首”。蹇三为往蹇之象。比而遇蹇，故凶。作易者犹虑学者不明无首三象之意。故象又申之曰：“比之无首，无所终也。”遂谓显象坤变则不复见耳。均告比上亦不用变。

X

X

X

X

译说：比之用在一以动气。持三至五艮背之阳，一志之道也。象之“原筮原永贞；无咎，以刚中也”最为要语。其方则

存诚于足，以震起足下之阳。故六爻惟初用变，五以显伏成自然蓄吸抽添之道，不离人心，不假人力；余皆不变。“原筮原永贞”此之谓也。

三三 小畜，亨，密云不雨，
自我不如。

小畜，习坎之阳已上升而未下润也。故取密云不雨之象；谓其终必雨，不雨为暂时之事，故曰小畜。阳气已上，天地已通，故亨。上卦巽为密云。二至四兑，西方之卦，下卦乾与郊而不见坎，故曰：“密云不雨，有我西郊”。以王道言，民视民听已达庙堂，绸缪肇划，膏泽共下之际也。丁此际会，惟宜静待；意吉堕倾，拔苗助长，皆有未可。王道然，垂功亦然。

X X X X

彖曰：柔得位而上下应之四小畜。健而巽，刚中而走行，乃亨。密云不雨，尚往也；自我不如，施未行也。

三、四两爻，为卦之中位。四以独一无二之阴爻。居于中位，是柔得位也。下与初应，是为下应；三爻四复，则为三爻而与上应，故曰：“上下应之”，四为二至五离之中，离为明，为见而上下应，可以观矣。然而其象虽寢寢乎大有三三，实犹未也。犹有所待，故故为小畜。小畜云者，虽暂有待而终必至也。

巽上乾下，为健内而巽乎外之象。二、五皆阳爻，是为刚中。巽为进退，则为柔行。乾为“天行健”，是志于行，动健而卦如随风之巽也。亨矣夫。

密云不雨，有欲雨之势待其雨尔。故曰：“尚往也”。雨起于

地，兑为泽。自我西郊，而泽已上未雨而已。故曰：“施未行也”，是皆小畜之道。

X X X X

象曰：风行天上小畜，君子以懿文德，

天下有风姤，后以施命诰四方。今也风行天上，是以具有施命诰四方之德而对事尚有未可，于是修其文德以待之。盖由于两阶，文王三分天下有二，以服事殷，其事类也。以修身言，则禹为文明，以懿文德，修畜之道，充畜之用而已。

X X X X

初九：复自道，何其咎，吉。

象曰：复自道，其义吉也。

初与四应，互成姤三三。姤后伏复三三，由姤而复，自然之理，常道也。故曰：“复自道”。复“出入无疾，朋来无咎”，故曰：“何其咎，吉。”象曰：“其义吉也。”是小畜未复，而已伏复之德，学者在求养而充之而已。

小畜初用复。

九二：库复吉。

象曰：库复无中，亦不自失也。

二无应，自蹇，卦成家人三三。卦成家人则二又与五应而易位，卦成大畜三三。家人上卦巽为施。互阳爻下引二而上，故曰